



醫院管理局
HOSPITAL
AUTHORITY

檔號： HA 313/6/1-14

電話： 2300 6851

葵涌興芳路 166-174 號

葵興政府合署 10 樓

葵青區議會秘書處

葵青區議會主席

方平先生

方先生：

葵涌醫院及瑪嘉烈醫院醫院管治委員會成員人選建議

本局謹邀請閣下協助建議一名合適的葵青區議會區議員，供本局考慮委任作為葵涌醫院及瑪嘉烈醫院醫院管治委員會的社區成員。現時，區議員李志強先生為上述醫院管治委員會的成員，其任期將於 2014 年 3 月 31 日屆滿。

根據醫院管理局條例附表 3，醫院管治委員會的職能是：(a) 就有關公立醫院提供醫療服務的需要及為應付該等需要所需的資源，向醫管局提供意見；及 (b) 監察有關公立醫院的管理，以達致善用資源、改善醫院環境，以及吸引、激勵和留用合資格的職員。醫管局在委任社區成員時，會考慮有關人士的專業及專長、對健康服務的興趣，以及他們對社區或地區組織的參與。

上述醫院管治委員會下一屆任期為 2014 年 4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為此，希望閣下提名葵青區議會一名區議員，供本局考慮委任為葵涌醫院及瑪嘉烈醫院醫院管治委員會的成員。該位區議員如獲委任，將以個人身份出任此職。隨函奉附一份資料表格以供填寫。閣下所提供的資料，均予絕對保密。

如你需要更多有關醫院管治委員會一般運作的資料，請與經理(醫院管理局秘書處) 聯絡

請閣下填妥表格並在 2013 年 11 月 29 日(星期五)或之前寄回，謝謝你的協助。



醫院管理局機構事務主管

副本致：

葵青民政事務專員(羅應祺先生)

九龍西醫院聯網總監

葵涌醫院及瑪嘉烈醫院行政總監

2013 年 10 月 25 日